



云南上首律师事务所  
关于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 
法律意见

德

云南上首律师事务所（以下简称“本所”）作为贵公司的常年法律顾问，本次指派范宏宇、刘贵花律师出席贵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“本次股东大会”），并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，恪尽职守，勤勉尽责，

漏。

[REDACTED]

文件予以公告，未经本所及本所律师事先书面同意，任何人不得将其用作其他任

[REDACTED]

何目的。

[REDACTED]



### 三、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

#### (一) 表决程序

本次股东大会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议案进行审议，采取现场投票表决和网



